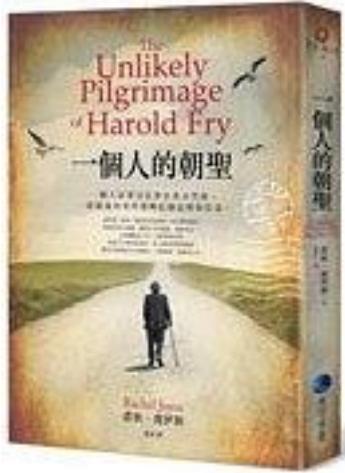


# 一個人的朝聖



[一個人的朝聖 下載链接1](#)

著者:蘿秋. 喬伊斯(Rachel Joyce)

出版者:馬可孛羅

出版时间:2012-9

装帧:平装

isbn:9789866319501

- ◆2011年法蘭克福書展超級重點書，2012年美國書展話題選書，至今售出30多國版權。
- ◆英國水石書店Waterston年度最佳新人小說獎、英國年度最佳首作小說
- ◆美國Amazon七月編輯選書、獨立書商八月選書
- ◆「歐普拉讀書俱樂部」夏日選書、美國圖書館協會選書
- ◆《出版人週刊》、《紐約時報》、《泰晤士報》、《明鏡週報》、《美麗佳人》、《柯夢波丹》、《今日美國》、《Stylist》等各大媒體高評價推薦
- ◆入圍英國2012年曼布克文學獎提名

一個人活著可以背負多少苦痛，一段遙遠的里程能夠紀錄怎樣的信念。

一場與生命正面對話，重拾人生第二次機會與摯愛的旅程！

意外的一封信，讓哈洛決定開始一次荒謬的旅程，從妻兒的不諒解，到陌生人的協助，讓他堅信——

只要繼續走下去，自然就會走到。

或許有人會因此而活，有人會因此得到救贖。唯有坦然面對自己的過去，才能重啟一段新的人生。

這是一次意料之外的旅程，因為一封在某個星期二早晨寄達的信件而出發……

是昆妮，這位二十年沒見的老同事寄信來向哈洛道別，說她患了癌症住在安寧療養院。信的內容讓哈洛既震驚又難過，他開始從記憶中搜尋昆妮的樣子，是啊！二十年了，他已經有這麼長時間沒想到她了，當年，那個唯一把自己當作是朋友、後來不告而別的老同事……

哈洛懷著一份愧疚寫了封回信，在寄信途中，他心裡想著除了寄信，他應該可以為昆妮做點什麼事？因緣際會下，一個女孩給了他一個希望與信念：他可以走路去探望昆妮，而且，只要他繼續走，他的老朋友昆妮就會繼續活下去！

這單純的信念讓哈洛開啟了一段看似荒謬卻不平凡的旅程。他，一個六十幾歲的老人，沒帶手機、沒有地圖、沒有計畫，決定從英國最西南的康瓦耳一直走到最東北的蘇格蘭，超過五百公里的路程。途中遇到形形色色的人，有人為他歡呼打氣，也有人對他的行徑嗤之以鼻。

一路上，哈洛開始回想自己的一生，終於有了勇氣去釋放二十年來深埋內心不願去面對的過去。他想到生命中已錯過的太多東西：他一輩子都低下頭避免跟人衝突，然而，他自己的兒子卻是打定了主意將目光直直盯視他，跟他爭個水落石出；和妻子莫琳當年相識相戀時的激情和浪漫，曾幾何時，已經疏離形同陌路……

哈洛承受著生命中最深沉的悲傷之際，當一切都已太遲時，他勇敢地敞開自己傷痕累累的心，讓世界走進來。這趟旅程改變了路上所遇到的每個人，也讓哈洛有機會回過頭重新面對自己的人生和摯愛的人。

作者介绍：

乔伊斯·蕾秋，英国资深剧作家。写了二十年的广播剧本，也曾活跃于舞台剧界，拿过无数剧本奖。《一个人的朝圣》是她的处女作，目前已畅销三四十个国家，入围2012年“布克奖”。

目录：

[一個人的朝聖 下载链接1](#)

标签

小说

瑞秋·乔伊斯

探求人生真谛

励志

英国

文学

朝圣

美国

评论

這本書的內容其實很平淡,但正正是這種平淡令人難以自拔,很快便把書看完  
想起自己一個人去旅行的時刻,剛開始時也和主角一樣感到迷失,  
然後慢慢在旅途中找回自己的節奏。看着看着,突然便很想再來一次一個人的朝聖

---

一个人的朝圣，一个人的修行，一个人发现自我与世界的关系。

---

人生要想有所改变，从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重要的是要有决心和毅力。前行的路上，  
不要害怕有人阻挡，只要自己不放弃，没有谁可以阻止你到达终点。

---

原来只要知道自己寻找的是什么，就往往能从身边信手拈来。

这世界上有许多人每天做的事就是不断将一只脚放到另一只脚前面。日子久了，生活便  
显得平淡无奇。其实一路上见过的陌生人虽然是独特的，却又是一样的。  
这就是人生的两难。

有些事情可以有好几个起点，也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开始。有时候你以为自己已经展开了

新的一页，实际上却可能只是重复以前的步伐。直面并克服了自己的短处，才可以说这场旅行真正揭幕了。

这样坚定地走着。好像等了一辈子就是为了离开椅子，像现在一样，走在路上。

---

苦尽甘来，甘尽苦来，而我们自己又得学会苦中作乐。有些我们以为自己已经忘记的事情，在合适的条件下，都涌现出来了，问题的根源、解决的办法也都随之出现了，还有那个久违的自己和很多很多。

---

感人，况味持久

---

所有的矛盾纷争误会和埋怨最终都可以被爱化解

---

同时一路上也在回忆和妻子的过往，从幸福开心到吵架沉默，出走在路上才发现这些中间的种种问题，怎么一步一步发展到如今的陌生人。而几乎同时妻子也开始慢慢剥去这些年沉默背后的面纱，试着走进丈夫的心。两个人因为距离因为担心而开始了一开始都拒绝的回忆和反省，这个过程是痛苦的，但还爱着的俩人没有放弃彼此，他们越来越想念彼此。后来甚至狠下心鼓励丈夫走完未完成的路，因为不想他回来后悔。爱情就是进入婚姻后慢慢侵蚀，变成亲情，变成无情。个中，真的很需要彼此间的交流沟通坦白啊，还好最后他俩挽在一起，还想起第一次见面大笑不止~~~

---

不要着急 在自我救赎这件事情上 从来不会一劳永逸

---

行走的力量

---

我觉得自己有时候像主人翁。但不希望自己到了他那个时刻才去创造属于自己的激情。

---

喜欢是深海 爱谓之海啸 而每个人是一座孤岛

不管什么时候，想要做什么就去做什么吧。

一位六十五岁的老人，用了八十七天的时间跌跌撞撞地走完一段旅程。老人想用双脚走完几百英里路的虔诚去给好友信念，帮助她摆脱癌症的困扰。他在路上遇到了形形色色的人，很多都人给了他前进的动力，也正是这段路让他理清了这一生的纷扰与纠葛。好友最终平和的离开人世，他也得以回归家庭的怀抱。

想到很多

夏天推荐的第一本书，断断续续20天，换了很多地方读完。每次读完一本好书的时候都会陷入沉思，慢慢品出很多道理，却难以组织语言描述清楚复杂的心情，能把亲情、爱情、友情交错着娓娓道来本身就很难，平实中又藏着小火花，也是生活的真谛吧

有点像《追风筝的人》加《阿甘正传》的感觉…不过还是有感动的地方的…

我們都是普通人，這是個普通的故事。沒有神話色彩，奎妮不可能轉活，但是生者會頓悟、會驚醒。

不要丢失掉生活的勇气。

这是一场拯救自己的朝圣

[一個人的朝聖 下载链接1](#)

书评

在谈论这本书之前，我想说，第一，这本小说挺好看，能够一下午穷追不舍看完的书，算得上引人入胜了。第二，先确立这一点，因为这是全书的背景色：

“看似不可能，就是不可能。我们身上没有主角光环，不是灾难中最后一个活过来的人，也不是第一个挂掉的倒霉蛋，但注定逃不掉。...

---

一本不错的通俗小说，但目之所及的书评都是“救赎”，“伟大”之类的形容词，让我觉得很不舒服。如此评论这本书的人，跟书中那些奉哈罗德为“朝圣者”而不明真相的人有什么两样？

从出发到抵达，哈罗德实际上并未搞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在我看来，他只是遵从了自己的一时冲动（...）

---

韩国电影《Like A

Virgin》里，“吴东九”从小把麦当娜当成偶像，渴望变性，没有任何一个人理解他。他的母亲尽管也不理解他，却还是对自己的儿子说出了这样一句话：

“美不美都是次要的，过自己想要的生活，才是最主要的。”  
了解真正的我，哪怕就这么一次！——这句话恐怕...

---

我是个无神论者。多年前当别人问到我的信仰时，我是这么回答的。慢慢我才了解到，信仰不仅停留在宗教层面，它可以是对任何一样东西的信念，是坚持的动力、是行为的准绳，是抚慰人心的力量。信念可以带来奇迹吗？我总是不敢相信，根深蒂固的“消极预测”阻碍我抱有希望，...

---

文/夏丽柠

《西游记》里唐僧师徒四人踏上西天取经的路程，我觉得那是神仙才能做到的事情；《摩托日记》里切·格瓦拉和朋友两度漫游南美五国的旅程，我觉得至少得有辆摩托车或是能拦到过路车才行；

《一个人的朝圣》里哈罗德用87天走了627公里，我发现这趟旅程只要能走路就能...

---

一封突如其来的信，打破了平凡如往常的早晨。

哈罗德收到了二十年前相识的朋友奎妮的信。信上说她患了癌症。哈罗德震惊之余写了回信，并走出家门去投递。一个又一个邮筒，一条又一条街道，不知不觉开始了他整个朝圣的旅程。这场六十五岁时的“撒欢”，如果不是一时兴起，这...

---

走一程，怒一场

哈罗德并不是个职业的步行者，不懂路线、装备、形成安排；他甚至不是个热血澎湃的

年轻人，自己年轻的时候，并没有做过什么让别人深刻记得的事情。他要走，仅仅是个年头，是听闻好友奎妮罹患癌症后，他想到两人之间隔着他从不了解、只能想象的千山...

---

天空一直都在，是云来了又去。

早晨醒来读完了蕾秋·乔伊斯的《一个人的朝圣》，说实话这本书最先打动我的，不是哈罗德决定步行去拯救好友奎妮的信念，而是哈罗德以及书中其他人对他人从内心底做出的关心与尊重。这种近乎妥协、委屈自己，来对待他人的尊重，我真是久违了...

---

——去接受一些你不了解的东西，去争取，去相信自己可以改变一些事情。

——用心说服理性，选择忽略一切证据，去期待一种比不言自明的现实更大，更疯狂，也更美好的可能性。

——也许当你走出车门真真切切用双腿走路的时候，绵延不绝的土地并不是你能看到的唯一的事物。 —...

---

童话是什么？童话就是一个人突然出走，奔向远方，并且到达了看上去永远不可能到的地方。成人童话是什么？就是上面提到的那个人已经退休了。

如此看来，《一个人的朝圣》这本成人童话凭什么能够入围布克文学奖？女儿指着封面上走向大路远方的老人背影问我在看什么，刚把它读完的...

---

你有多久没有被一本书所营造的气氛笼罩了？就像你想不起有多久没有仰望深夜里的星空了，就像你想不起有多久没有坐在木长椅上让春日清晨的风吹起你的发梢了，就像你想不起有多久没有在河边看着黄昏渐渐不见了，是吗？我们是不是都忘了，即便偶尔想起，也假装无暇顾及。在合上本...

---

如果哈罗德没有收到那封信，如果他没有走出那个家。有谁会知道这个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人，他的人生是怎样的悲痛呢？

不会有人关心这样的人。他们不成功也不优秀。长相普通。家境普通。一辈子做一份工作。孩子无法好好生活，却无能为力。没有什么见识。没有什么谈资。很久没有...

---

读这本书的时候不由让我想到了前些日子看了一部微电影，吴念真导演的《新年头老日子》。老头子一生都活在听命于人的生活中，几乎没有去做过真正想做的事，直到前不久参加一位老同学的葬礼，听闻他凄苦的一生，才顿然醒悟他自己所剩的日子其实也不多了，于是渴望能真正拥有一段...

因为听了正反两方的截然不同的意见，才让我对这本书产生了极大的兴趣。爱这本书的人看到大哭，完全看不下去的人看到一半就将它仍在火车上自行寻找下一位主人。就是在这种最初的猎奇心理的催促下我开始读这本书。

坦白讲，阅读虽然很顺畅，但却谈不上很愉悦的阅读体验，看书中...

“你还以为走路是世上最简单的事情呢，这些原本是本能的事情实际上做起来有多困难”“而你，只也是一样的。说话也是。还有爱。这些东西都可以很难。”这本书一度陪伴我旅行，一路令我笑泪交织。作者讲述了一个很好的故事，文笔也甚好，优雅、细腻、感人。男主一路历经艰辛跋涉...

很久没有安静地读一本书了，更久没有在一天的时间里读完一本书。如果不是这次出门忘了带手机，也许还是会拖上个一星期才能把它读完，甚至更久。我给自己找了一些理由，比如没有时间，比如文字写得不合口味。这是我潜意识里管用的伎俩，为的是让自己心安理得地好过。但...

一个老人徒步627英里，历时87天，它无关信仰，只为一个承诺。

作者蕾秋·乔伊斯女士写了二十年的广播剧本，获得无数剧本奖，这本小说里也可以看得出剧本的痕迹和精心安排的线索。我很喜欢蕾秋讲故事的方式，一个荒谬的起因引发故事，在故事发展中有多个个人物交流碰...

《一个人的朝圣》书名很有乱泼鸡汤的意味，英文书名the unlikely pilgrimage of Harold Fry，更加直白，我喜欢这个unlikely，因为这个，让我们看到了这所谓的朝圣之路的艰难。

想来是如此的不可思议，一个退休了的老人，没有朋友也没有敌人，每天坐在阳光里如此的没有存在感。...

“丰盛的希望”是书中一个很奇妙的表达。乍看上去似乎有些不合规矩，但实际上却意外地切合本书所要表达的心情。生活，暗流涌动

《一个人的朝圣》是英国女作家蕾秋·乔伊斯的处女作。尽管是第一部长篇小说，但蕾秋的处理是很老练的，这或许与她常年从事戏剧的编剧工作有...

首先，这本书翻译得不错，行文流畅，有些地方还翻得很巧妙，如“没有了老花镜，信

上的字一个一个都是重的”还有“正人，君子”等。  
其次，这本书是关于一个人的朝圣，但获得拯救的却是三个人或许更多，以及一段爱情。  
。一位年过花甲的老人，在出门买早餐时候受到“启发”，然...

---

[一個人的朝聖](#) [下载链接1](#)